

臺中市立烏日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生涯發展教育活動

一家長、校友及業界達人職涯經驗分享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議題及總體課程目標。
- (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相關經費作業原則。
- (三) 本校生涯發展教育年度實施計畫。

二、目的

- (一) 協助學生瞭解生涯發展的意義，能隨時關心自己的學習與成長，並能收集及運用相關資訊，以利自我抉擇，落實學生生涯教育輔導。
- (二) 激發學生對生涯的覺察與試探，發展生涯規劃的能力。
- (三) 協助學生建立正確的工作價值和高尚的職業道德，以開創幸福人生。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輔導室。
- (二) 協辦單位：一年級各班導師。

四、辦理時間：

於五月底之前，利用各班早自習時段辦理。

五、實施對象：本校一年級各班學生。

六、實施方式

- (一) 活動地點：各班教室。
- (二) 講師安排：由各班導師或輔導室邀請一位班級學生家長、校友或業界達人現身說法，分享自身職業經驗。
- (三) 分享內容建議：(視各班需求及講師本身經驗彈性調整)
 1. 職業選擇因素、資格條件、應徵準備、工作內容(含工作時間、休假福利、升遷、退休)、壓力、所需人格特質、興趣等。
 2. 職業生涯甘苦談(含家庭工作互動、人生跑道轉換等)。
 3. 對同學的期許及建議。

(五) 其他注意事項：

1. 事先建議分享人勿為特定公司、補習班、團體或商品宣傳。
2. 避免負面情緒性批判，從正面、溫馨、鼓勵的方式來啟發同學為宜。
3. 盡量不涉及專業領域之外話題。
4. 注意時間的掌握，可預留少許時間供學生發問。

(六) 活動回饋：由導師或輔導活動任課教師引導學生，將對本次職業的認識填寫於生涯學習檔案第 18 頁。

七、經費來源及概算

(一) 經費來源：教育部補助款。

(二) 經費概算：依「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生涯發展教育及國中技藝教育相關經費作業原則」編列。

八、本實施計畫陳 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